

这一年,157名“醉人”成“罪人”
这一年,司机们不敢再心怀侥幸
这一年,“我开车了”成了流行挡酒词

“醉驾入刑”一年 生活悄然改变



△车祸现场(资料图片)

核心提示

根据我国《刑法》修正案(八)及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修正案》,去年5月1日零时起,将醉酒驾车、飙车等严重危害群众利益行为定为危险驾驶犯罪。到今年5月1日,我市有157名司机因酒获刑,他们的命运被改变;在中国这个“逢宴必酒、无酒不欢”的传统人情社会,“醉驾入刑”潜移默化地改变着人们的生活细节,改变了中国的“餐桌文化”,更改变了交通事故频发的现状。

“醉驾入刑”这一年 157名司机的命运被改变

南阳中院统计表明:“醉驾入刑”一年时间里,有157名司机因为醉酒开车上路,而被判刑。

市中院刑庭庭副庭长邓勇说,醉酒驾

驶的成本已经由原来的行政拘留变为拘役,性质由违法上升为犯罪。可以说,这157名司机,因为酒,让他们的命运发生了改变。



△严查酒驾(资料图片)

看守所里悔恨的泪水

4月27日上午,记者跟随交警支队事故大队民警,来到了市看守所,见到了43岁的程某。与外面明媚的阳光相比,程某的脸上却是一片愁云。他见到民警,一个劲儿地在催问:“你们给我兄弟打电话了吗,让他给我捎点药。”

去年12月27日晚上7时许,程某酒后无证驾驶无牌摩托车,行至卧龙区青华镇杨官寺村附近,撞上了一名过马路的老太太。老太太事后身亡,而程某也摔出了很远,头部被重重撞击,晕了过去。

程某醒来的时候,发现自己已经躺在了医院的病床上,因伤势严重,需要马上开颅做手术。程某还没有从这个坏消息缓过神儿来,交警也找到了他,经过检测他的血液酒精浓度,警方认定他达到了醉驾标准。因为伤重,程某被取保候审,住院治疗。

一切因“酒”而改变

“再也不喝酒了。”每个“醉驾入刑”者事后都会不断重复这句话,后悔之情溢于言表。记者见到李某时,说起他因醉驾被判拘役一个月的事情,李某说人生如果能够选择,他会选择在交警查住那天一滴酒都不会喝,不,是这一辈子一滴酒都不喝。

李某在城郊开了家小饭店,采买的同时,有时还得偶尔客串一把大厨,虽然很辛苦,但日子过得却很充实,再加上妻子马上就要临盆了,李某觉得日子很有奔头。可是这一切都在去年10月的那一天,因为他的几杯酒改变了。

作为饭店老板,一些熟客过来吃饭,李某总要去倒酒,喝两杯。去年10月的一天晚上,李某就是因为给熟客倒酒,自己也喝了点儿。饭店关门后,李某

程某家在卧龙区潦河镇的农村,平时日子就过得紧巴巴的。为了给程某做手术,又借了两三万元的外债。

因为出了这件事情,程某全家过了一个惨淡的春节。刚过完节,儿子就要外出打工,而程某的妻子,虽然从没有出过远门,可这一次也执意要随着儿子一起外出打工。

4月17日,经卧龙区人民检察院批准,程某被依法逮捕。

“我很后悔,到死都不再沾酒了!”程某告诉记者。

记者问:“你知不知道醉驾驾车要判刑的?”

“知道,听人家说的。我不该走到这一步!”程某很懊丧。到现在,他头还会痛,耳朵有时也听不清,每天仍得吃药。至今,他的妻子、儿子,还不知道他已经被逮捕了。

开车回家时,被交警拦下,经检测,他是醉酒驾驶。

李某说,他也不知道“醉驾入刑”,喝酒开车将会被判刑,可是他自认为酒量大,怀着一种侥幸心理,认为不会这么巧,交警就查到自己,可是结果却让他悔恨不已。

李某被判拘役一个月,时间虽然不长,但对他的影响却很深远。饭店无人照顾,很快就关门了;妻子给他生了个儿子,可是在这个人生最重要的时刻,他却不能守在妻子身边;妻子坐月子,需要他忙前忙后的时候,他却在监狱。

“都是酒害的呀!”李某谈起这件事的时候,不住地摇头叹息。如今,李某是一滴酒也不喝了,而且他下定决心,一辈子也不沾一滴酒了。

“醉驾入刑”这一年 酒驾者到底是些什么人

南阳市公安局高新派出所的一位交警总结了酒驾者的特点,酒驾者几乎都是男性,女性酒驾者不超过5%。而在酒驾者中,30岁至45岁的人最多。

这位交警分析:一是这一年龄段的男性有一定经济基础,有车的人较多;二是这一年龄段一般正处于事业上升期,应酬多,喝酒概率高,酒驾概率也相应较高。

“从酒驾者的职业看,公司职员、高管以及生意人比较多。”一位执勤交警说,公务员酒驾比例非常低,这一年里,他查获的醉驾者中就没有公务员。这估计跟公务员所受到的处罚比较重有关系——“醉驾入刑”已属于犯罪,根据《行政机关公务员

处分条例》规定,公务员依法被判处刑罚的,给予开除处分。

从去年5月1日至今,宛城区法院共审理了30起醉驾案。从该院审理的醉驾案件来看,被告一方均为男性,农民身份23人,工人身份2人,城镇无业人员5人。醉驾案中驾驶摩托车的有23起。其中醉酒驾驶者中农民占76.7%,醉驾所乘工具中摩托车占76.7%,这和一些农民法律意识淡薄有关。一些农民文化素质不高,信息获取不畅通,很多人又以摩托车等机动车作为代步工具,不知道有关醉酒驾驶构成犯罪的法律规定,或者虽然知道但是长期形成的习惯难以一下子改变,因此触犯法律。

“醉驾入刑”这一年 一些生活习惯已悄然被改变

随着“开车不喝酒,喝酒不开车”的公益广告日益为市民所熟知,“醉驾入刑”对人们的饮酒观念也产生了很大影响,特别是“我开车了”成热门挡酒词。

4月30日,在政府部门工作的黄先生有几个外地朋友来到南阳。因为好久不见,酒席一开始几个朋友就给他倒了满满一杯酒。“对不起,各位!我今天开车了,不能喝酒。”就这句话,朋友们只好放过了黄先生。

酒量并不大的黄先生说,中国酒文化源远流长。虽说敬酒是一门“艺术”,但挡酒也是一种智慧。“过去,不想喝也得喝,现在好了,一句‘我开车了’能成为最好的挡酒词。”黄先生不无感叹地说:“我开车了”能真正成为挡酒词,其背后显现的无疑是严惩酒后驾车的执法力度。“醉驾入刑”,无疑才是最重要的原因。以前人们在一起喝酒,如果有人用“我开车了”来挡酒,劝酒者便用“你酒量大”“喝一点不要紧”等话应对。现在不同了,按照有关规

定,不管你酒量大小,被警察查到时,要么当场用酒精测试仪测试,要么到医院抽血化验。如此一来,“喝一点”是酒后驾车,喝得多可能就成了醉驾。一不小心被警察拦下检查,喝酒者哪能不心虚?

黄先生坦陈:“醉驾入刑”以前,“我开车了”也挡不住酒。且不说警察不常查酒后驾车,就是被警察逮到了,也不过罚款了事。现在,不但是“逢车必查”,查到酒驾之后,轻则罚款拘留,重则还要承担刑事责任。对酒后驾车的严厉打击,让很多司机不敢心存侥幸。

“严禁酒后驾车”的口号虽喊了很多年,但是受制于传统的劝酒陋习,总是难以挡住递过来的酒杯,觥筹交错中制造了多少人间悲剧。现在,交通管理部门严格执行“醉驾入刑”等规定,使酒后不驾车深入人心。“可以说:‘醉驾入刑’的新规改变了我们以前一些固有的生活习惯。”黄先生说。⑤6